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莊千慧

電話：1999專線(27208889#1089)

電子信箱：edu_se.2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604626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來文與南區音樂班簡章修正對照表(1b2ef8ba2436fddf932b8e343c53659_04626700A00_ATTCH1.pdf、1b2ef8ba2436fddf932b8e343c53659_04626700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函轉「臺灣南區106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甄選入學簡章彙編（含術科測驗、以競賽表現入學及分發簡章）修正對照表」，請務必轉知貴校親師生，以維考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6年2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060011574號來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簡章修正對照表1份，本案係重要招生訊息，請務必轉知並公告於學校網頁，俾利提供有意願報考甄選之學生參閱，以維考生權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（資優中心）

QJAB007 內部資料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臺北